《無量壽經》與《大阿彌陀經》[1]四十八願願文比較—以彭際清與王龍舒的會本為範圍（五）

林港博

（三）攝眾生願願文之比較

此類願文是所有願文類別中比例占最大部分的，顯示阿彌陀佛救度眾生出離苦海、菩薩圓滿成佛的悲心，本願仍承慧遠法師分自國和他國的基礎上，又各分凡、聖二類的眾生，故而分為攝淨土天人十六願、攝淨土聖眾八願、攝他方眾生七願、攝他方菩薩九願，共四小類。

1.主旨

本願主要說明極樂世界中無三惡道[2]。依據丁福保《佛學大辭典》指犯十惡業不同程度之眾生，而投胎成三種不同型態的眾生，即三塗[3]（三惡道之別名）。

攝淨土天人願之一	
彭	（一）設我得佛。國有地獄餓鬼畜生者。不取正覺。
王	（一）我作佛時。我國中無地獄餓鬼禽畜。以至蜎飛蠕動之類。不得是願終不作佛。

2.差異

文字上的差異

三惡道的描述，地獄餓鬼「王會本」和「彭節本」兩者都相同。而在畜生方面，「王會本」則用了其他譯本所無的「禽畜」，並保留了「吳譯本」的「蜎飛蠕動」昆蟲類；「彭節本」則沿用「魏譯本」，同大唐三藏菩提流志奉詔譯《大寶積經．無量壽如來會》（往後簡稱「唐譯本」）、宋三藏法師法賢奉詔譯《佛說大乘無量壽莊嚴經》（往後簡稱「宋譯本」）。

內容上的差異

這兩本主要都是在說明極樂世界沒有三惡道，在意義上皆相同。

1.主旨

這一願主要是說往生極樂世界的人，從今以後都不會再墮落到三惡道中。龍樹菩薩曾經說過：「若人生彼國，終不墮三趣[4]。」

2.差異

文字上的差異

(1)在各願主體稱謂上，「彭節本」第二願和「王會本」第三十四願皆是言生到極樂國中之人，然「彭節本」用「國中天人」乃源於「魏譯本」的「設我得佛」，其在四十八願中佔了十六個願，而「國中菩薩」在四十八願中佔了十四個願。「王會本」用「我剎中人」，於原譯本中無此用法，然又類於「宋譯本」中「我剎土中所有菩薩」及「我居寶剎所有菩薩」。國中，指極樂國土，以天、人代稱國中的天、人、菩薩。剎，即「佛剎[5]」簡稱，剎者，土意。佛剎及佛土，亦即佛國土。

攝淨土天人願之二	
彭	（二）設我得佛。國中天人壽終之後。復更三惡道者。不取正覺。
王	（三十四）我作佛時。我剎中人欲生他方者。如其所願不復墜於三惡道。不得是願終不作佛。 （三十）我作佛時。十方無央數世界諸天人民。以至蜎飛蠕動之類。前世作惡。聞我名號即懺悔爲善。奉持經戒願生我國。壽終皆不經三惡道徑遂來生。一切所欲無不如意。不得是願終不作佛。

(2)「王會本」第三十願中的稱謂用「十方無央數世界諸天人民」。十方表示十個方位，東、西、南、北、東北、東南、西北、西南、上、下。正好是一個球體，每一個方位皆有無量無邊的世界，故用「無央數」。央，盡也，亦爲無盡數，又名阿僧祇[6]。asajkhyeya(梵)，爲印度之極大數。人民，即極樂國中的衆生，包括人、天、菩薩。

內容上的差異

在「彭節本」第二願和「王會本」第三十四願中說的都是離開極樂世界到其他的世界去，皆不會墮落到三惡道。但在「彭節本」上所說的是「壽終之後」；而「王會本」的意思則是「欲生他方者」，與「吳譯本」所說一樣。古來，有相當定力者可以生死自在，並且預知將來投生的地方，如「三生石上」的公案，佛經中也有說明[7]。獨覺尚且能如此，更不用說往生極樂世界後證得阿鞞跋致的大菩薩了，要投生到何方度衆，一定是了

了分明，來去自在，不致失足惡道。

「王會本」第三十願雖然也說不墮三惡道，但是本願敘述的主體和前兩願是不一樣的。本願是說他方國土的造惡衆生，聞到彌陀名號，懺悔自己往昔所做，並且改過向善，依教奉行。在他們要往生的時候，並不會隨業墮落三惡道，而逕自往生極樂世界。

在「彭節本」第二願和「王會本」第三十四願說的和「漢譯本」、「唐譯本」說的相同，皆指極樂世界的人民，去往他國不墮三惡道。獨和「宋譯本」不同，「宋譯本」第一願[8]所說的是，從三惡道投生到極樂世界的衆生，皆圓滿成就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1.主旨

「彭節本」第三願說明只要生到極樂世界的人，身體的顏色都是

攝淨土天人願之三	
彭 彭	（三）設我得佛，國中天人不悉眞金色者，不取正覺。 （四）設我得佛，國中天人形色不同，有好醜者，不取正覺。
王	（十一）我作佛時，我剎中雖有諸天與世人之異，而其形容皆一類金色。面目端正淨好無復醜異，不得是願終不作佛。

眞金色。借金的不變不壞，來表示常住之相。同時也說明，往生極樂之人與佛同爲金色身，有生佛不二的平等之意[9]。「彭節本」第四願說明國中衆生，容貌形色，若有差別及好醜之分，則不成佛。此願說明了極樂國中皆同一相，沒有差別。

2.差異

文字上的差異

(1)此願說明極樂世界人民的身體特徵，皆是眞金色身，而有省略「眞金色」爲「金色」說法，並有「紫磨金色」的別稱。「彭節本」用「眞金色」，在「漢譯本」第三願、「魏譯本」第三願、「唐譯本」第三願、「宋譯本」第一願皆用此稱。「王會本」第十一願雖只言「金色」在字面上稍有不同，但意同其第三十九願所指「其身皆紫磨[10]金色」，皆指眞金色。

(2)「魏譯本」第三願用「悉」字，「彭節本」節取「魏譯本」，延用「悉眞金色」，「悉」做副詞，指全部，說明極樂世界中全部的人。「吳譯本」第十五願、「唐譯本」第三願、「宋譯本」第一願都用「皆」字。「王會本」第十一願「其形容皆一類金色」、第三十九願「其身皆紫磨金色」採用「皆」字，「悉」和「皆」

都是指全、都，統括之詞，只是用字不同。

(3)「彭節本」第三願沒有直接指稱部位，但是「王會本」第十一願「其形容皆一類金色」，獨作「形容」指形貌容色，泛稱身色。

(4)「彭節本」第四願延用「魏譯本」的「形色」，不作修改；「王會本」用「形容」，與「唐譯本」採「形貌」相近，只是用字不同。

(5)「彭節本」第四願用「好醜」，與「魏譯本」、「唐譯本」皆同；「王會本」用「醜異」，則是將「漢譯本」中的「天人、世間人有異者，我不作佛。」的「異」與「好醜」做會集。

內容上的差異

「王會本」第十一願的內容廣度較廣，剛好包括「彭節本」第三願、第四願，除了包含身皆金色、形色無好醜外，另外對於容貌則多了「面目端正淨好」的描述，此乃會集「吳譯本」所說：「面目皆端正，淨潔姝好」兩句合成一句而成。

1.主旨

本願大意是每一個往生到極樂世界的眾生，都能夠得到六種神通[11]中的宿命通[12]，即能夠知道自身和眾生無量劫以來的宿命，以及所作的一切善惡行。宿命通有兩層含義：首先如日本澄憲法師：「不知宿命故，於善不進，於惡不恐。萬善懈怠，眾惡造作，只為不知宿業也。」此外亦有靜照法師：「若識宿命，則不自高，憶念過去無數功德，但依佛誓得生此國。」[13]一者是不知宿命，因而有為惡不懼，為善不勤的現象，另外知宿命綜當前稍有修持，以能憶前賢大德，故不自滿，自詡成聖而勤修。如澄憲法師云：「生彼國者，先知宿命，深仰佛德。」[14]

常言道：「菩薩畏因，眾生畏果」，眾生之所以對行善消極，對造惡積極，乃因不知多生多劫的宿命。往生極樂世界的眾生，皆得宿命通，便能諸惡莫作，眾善奉行。

攝淨土天人願之四	
彭	（五）設我得佛，國中天人不識宿命，下至知百千億那由他諸劫事者，不取正覺。
王	（一）我作佛時，我剎中人盡通宿命，知百千億那由他劫事，不得是願終不作佛。

2.差異

文字上的差異

(1)「彭節本」刪除「魏譯本」中「不悉識宿命」的「悉」字，作「不識宿命」；「王會本」參考「宋會本」的「一切皆得宿命通」，而作「盡通宿命」。

(2)「彭節本」沿用「魏譯本」中「諸劫事者」；「王會本」更是再簡化爲「劫事」二字。

內容上的差異

兩者願文內容上並無太大差異，都是在闡述往生到極樂世界的衆生，皆得宿命通，能知道自己和衆生前世過去之多生多劫所作的種種善惡行。

1.主旨

本願是說明生到極樂世界的衆生，都能得到六種神通中的天眼通[15]，徹底看清楚粗的、細的、遠的、近的等一切色相、衆生未來生死之相[16]，以及無量塵數佛國之事。所見範疇，《大智度論》：「天眼所能見的範圍是『自地』及『下地』[17]。」又，天眼通含有兩層意義：

(1)凡夫肉眼看不見障外，不見地獄餓鬼的苦，不見自己過去生中父母師長正在受種種苦報，所以不思救濟，不肯精進修持。倘若親見親聞，自然厭離心切，報恩思深。

(2)極樂世界衆生的天眼，不但可以明照十方一切衆生生生死死、去去來來的相，還能普見不可說不可說佛剎微塵數國。且得天眼即能圓具慧眼、法眼、佛眼與本具之肉眼，是爲五眼。由於能見塵數佛國，並明照衆生生死去來種種之相，於是發心以大圓普度的淨土法門，可以救濟群生，利樂萬物[18]。

攝淨土天人願之五	
彭	（六）設我得佛，國中天人不得天眼，下至見百千億那由他諸佛國者，不取正覺。
王	（十九）我作佛時，我剎中人盡得天眼，見百千億那由他世界，不得是願終不作佛。

1.差異

文字上的差異

(1)「彭節本」沿用「魏譯本」作「不得天眼」；「王會本」沒有擷取原譯本，而是自作「盡得天眼」。

(2)「彭節本」沿用「魏譯本」作「諸佛國者」；「王會本」則是自作「世界」。

內容上的差異

兩者願文內容上並無太大差異，都是在闡述生到極樂世界的眾生，皆得天眼通，能洞視粗細遠近一切之色相，眾生未來生死之相，以及無量佛國世界之事。自然心生厭離娑婆，發菩提心，廣度群生。 （未完待續）

註釋：

1. 編註：《無量壽經》與《大阿彌陀經》其實指同一部經，但因為《無量壽經》有五種漢譯本和四種會集本，此作者根據採用的文本名稱分立，以為比較的方便，詳情參見以下作者註釋。為避免讀者與習用於課頌之《阿彌陀經》混淆，特此說明。

2. 「三惡道」（術語）地獄餓鬼畜生之三道處。《梵網經》曰：「墮三惡道中，二劫三劫，不聞父母三寶名字」，頁二〇五五中（名數）依惡業可往來之處有三所。名為三惡道。一、地獄道，成上品十惡業者趣之。二、餓鬼道，成中品十惡業者趣之。三、畜生道，成下品十惡業者趣之。」《法華經・方便品》曰：「以諸欲因緣墜墮三惡道。」《無量壽經》上曰：「人天壽終之後，復更三惡道」，頁三三四下。丁福保，《佛學大辭典》（台北，佛陀教育出版社，二〇〇四年七月）。

3. 「三塗」（名數）四解脫經之說。塗者，途之義。一、火途，地獄趣猛火所燒之處。二、血途，畜生趣互相食之處。三、刀途，餓鬼趣以刀劍杖逼迫之處。輔行一曰：「四解脫經以三途名火血刀也。途道也，作此塗者誤。小獄通寒熱，大獄唯在熱，且從熱說故云火途。從相噉邊，故云血途。從被馳逼為名，故名刀途。」（四解脫經經目無之）。丁福保，《佛學大辭典》，頁三四〇中。

4. 聖者龍樹造、後秦龜茲國三藏鳩摩羅什譯，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第五，〈易行品〉第九：「彼國人命終，設應受諸苦，不墮惡地獄，是故歸命禮。若人生彼國，終不墮三趣。」收錄於《大正藏》第二十六冊，頁四十三上。

5. 佛剎：（術語）Buddhakṣetra，剎者土之義，佛剎者佛土佛國也。《大乘義章》十九曰：「剎，是其天竺人語，此方無翻，蓋乃處處之別名也。」慧苑《音義》上曰：「剎，具正云紇差怛羅，此曰土田也。」丁福保，《佛學大辭典》，頁一一六六下。

6. 「阿僧祇」梵語asaṃkhya之音譯。為印度數目之一，無量數或極大數之意。又作阿僧伽、阿僧企耶、阿僧、僧祇。意譯不可算計，或無量數、無央數。據稱一阿僧祇

有一千萬萬萬

神通。」丁福保，《佛學大辭典》，頁一八二一中。梵語abhijñā，巴利語abhiñña。音譯作旬。又作神通力、神力、通力、通等。即依修禪定而得的無礙自在、超人間的、不可思議之作用。共有神足、天眼、天耳、他心、宿命等五神通（五通、五旬、般遮旬），加漏盡通，共為六神通（六通）。此外，又特指神足通為神通。分別而言：（一）神足通，又稱神境智證通、神境通、身如意通、如意通、身通等。據大智度論卷五、卷二十八所載，神足通有三種，一為隨心所欲，可至任何地方之能到（飛行），一為隨意改變相狀之轉變（變化），另一為隨意轉變外界對境（六境）之聖如意（隨意自在）。其中，後者唯佛所獨具者。（二）天眼通，又稱天眼智證通、天眼智通。即看透世間所有遠近、苦樂、粗細等之作用。（三）天耳通，又稱天耳智證通、天耳智通。即悉聞世間一切音聲之作用。（四）他心通，又稱他心智證通、知他心通。即悉知他人心中所想各種善惡等事之作用力（他心徹鑒力）。（五）宿命通，又稱宿住隨念智證通、宿住智通、識宿命通。即悉知自他過去世等各種生存狀態之作用力。（六）漏盡通，又稱漏盡智證通。即斷盡煩惱，永不再生於迷界之悟力。慈怡法師主編，《佛光大辭典》，頁四二五一。

12. 「宿命通」（術語）六神通之一。《俱舍論》云：「宿住隨念智證通，自在知宿世生命行事之通力也。」丁福保，《佛學大辭典》，頁一九一〇上。
13. 《黃念祖老居士著作彙編》中冊，頁二四二。
14. 同上註。
15. 「天眼通」（術語）六通之一。以色界天趣清淨之四大所造之眼根，而知遠近粗細之形色及六道眾生之死此生彼，通達無礙者。有修得報得二種。丁福保，《佛學大辭典》，頁四七二下。
16. 《會疏》曰：「能見六道眾生，死此生彼，苦樂等相。及見一切障內障外，世出世間，種種形色，無有障礙也。」《黃念祖老居士著作彙編》中冊，頁二四三。
17. 《大智度論》曰：「天眼所見，自地及下地六道中眾生諸物，若近若遠若覆若細諸色無不能照。」龍樹菩薩造、後秦龜茲國三藏鳩摩羅什譯，《大智度論》，收錄於《大正藏》第二十五冊，頁九十八上。
18. 《願成就文》曰：「肉眼清徹，靡不分了。天眼通達，無量無限。等謂得一天眼則圓得五眼。」（《無量壽經》第三十品中，「彼佛剎中，一切菩薩，修行五眼」，是其證也。」）是以能見塵數佛國，明照眾生，死此生彼，濟生利物，常作佛事，是此願之勝益也。